

##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非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暨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关于职工代表监事、非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情况

1、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杨帆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杨帆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杨帆女士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周大锋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周大锋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周大锋先生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封装测试部经理职务。

3、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高云云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职务调整原因，高云云女士申请辞去原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并参与补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高云云女士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人事主管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杨帆女士、周大锋先生、高云云女士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障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公司股东大会、职工大会选举产生新任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之前，将继续履行公司监事职责。

杨帆女士、周大锋先生、高云云女士在任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监事会对杨帆女士、周大锋先生、高云云女士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关于提名职工代表监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情况

1、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

定，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职工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高云云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补选高云云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事项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2、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FENG CHEN提名王瑞鹄先生、杨家芹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补选王瑞鹄先生、杨家芹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本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9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 王瑞鹄先生简历

王瑞鹄，男，199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高分子化学与物理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16年9月至2022年8月，任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技术局（数据资源局）主办；2022年9月至2023年8月，任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主办；2023年8月至今，任合肥海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2023年11月至今，兼任合肥芯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截至公告披露日，王瑞鹄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王瑞鹄先生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形。

### 杨家芹女士简历

杨家芹，女，195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安徽大学固体物理专业大学学历。1976年10月至2011年3月，任职于安徽大学，历任物理系党总支书记、校财务处处长、校党委纪委书记、督导员等职务，2011年3月退休，2011年3月至2016年5月任安徽大学校友总会常务副会长。

截至公告披露日，杨家芹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杨家芹女士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形。

### 高云云女士简历

高云云，女，198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2月至2007年7月，在新华教育集团任行政专员；2007年7月至2011年7月在合肥凯捷技术有限公司任行政经理（招聘专员）；2011年8月至2013年3月待业；2013年4月至2014年6月，在安徽远创人力资源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专员；2014年7月至今在龙迅股份历任人力资源专员、人事主管。现任龙迅股份人事主管、非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公告披露日，高云云女士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合肥芯财富信息技术中心（普通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29万股（以出资额折算），通过认购“中信建投基金-共赢15号龙迅股份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参与公司战略配售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0.29万股（以出资额折算）。高云云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高云云女士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形。